

常熟市人民政府文件

常政复〔2021〕63号

市政府关于《常熟市尚湖镇中心镇区核心区 控制性详细规划（2020年修改）》的批复

尚湖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报批〈常熟市尚湖镇中心镇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（2020年修改）〉的请示》（尚政请〔2021〕4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常熟市尚湖镇中心镇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（2020年修改）》，以下简称“《规划》”。

二、同意《规划》确定的修改范围。本次控规修改主要涉及基本控制单元 ZC-W-01-A、ZC-W-01-B 的局部内容修改，总用地面

积约为 110.88 公顷。

三、同意《规划》确定的规模修改、用地布局修改及控制指标修改等内容。

四、严格实施《常熟市尚湖镇中心镇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(2020年修改)》。《常熟市尚湖镇中心镇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是片区城乡建设、发展和管理的依据，本次《规划》未涉及的内容均应参照原规划；修改的内容应严格按照本《规划》实施。请你镇会同相关部门加强规划控制和管理，保证各项规划要求得到落实；根据《规划》确定的各项技术指标，高效配置城市空间资源，提高土地利用的经济效益，为建设管理提供技术依据。如需变动，应按规定程序报批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资规局。

常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4月2日印发
